

峰城区关于 2020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 资金分配结果的公告

根据枣庄市峰城区政府政务公开有关规定，现将枣庄市峰城区 2020 年度中央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予以公告。

监督电话：0632-7788766；12317

通讯地址（或电子邮箱）：峰城区坛山中路 17 号

附件：枣庄市峰城区 2020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



峰城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2020 年 5 月 13 日